



罪犯教育系列教材
ZUIFANJIAOYUXILIEJIAOCAI



ZHONG HUA CHUAN TONG MEI DE JIAO YU

中华传统美德教育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 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罪犯教育系列教材
ZUIFANJIAOYUXILIEJIAOCAI

ZHONG HUA CHUAN TONG MEI DE JIAO YU

中华传统美德教育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 编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传统美德教育 /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编.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4. 3 (2014. 12 重印)

ISBN 978 - 7 - 5118 - 6122 - 1

I. ①中… II. ①司… III. ①品德教育—中国—教材
IV. ①D6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40573 号

©法律出版社·中国

责任编辑/李争春

装帧设计/李 瞻

出版/法律出版社

编辑统筹/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三河市龙大印装有限公司

责任印制/沙 磊

开本/A5

印张/10 字数/230 千

版本/2014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2014 年 12 月第 5 次印刷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网址/www.lawpress.com.cn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书号:ISBN 978 - 7 - 5118 - 6122 - 1

定价:17.8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罪犯教育系列教材

编辑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苏军

副主任委员:邵 雷

委 员:李豫黔 李 英
叶跃进 高泽波

本书编委会

郑学海 高晓成 李大海 淡利锋
方光春 陆 泓 李博彦 张 烁
徐庆学

本书主编:淡利锋

本书副主编:张 烁 徐庆学

编写说明

根据司法部《监狱教育改造工作规定》和《教育改造罪犯纲要》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罪犯传统美德教育工作,引导罪犯积极改造,提高罪犯改造质量,司法部监狱管理局组织编写了罪犯教育系列教材之一——《中华传统美德教育》。

对罪犯进行传统美德教育,是针对其本身不同程度存在的道德缺失,施之以教,导之以行,使罪犯从思想深处挖掘犯罪根源,认清和消除恶的思想,弃恶扬善,改过自新,达到感化人、影响人、塑造人的目的。

本教材编写以辩证唯物史观和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内容上以如何做人为主线,对传统美德的核心理论进行系统阐述,并且更重要的是结合罪犯改造实际,提炼从道德认知到道德践行的具体方法。全书共分为八章,二十七节,采用“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办”的逻辑结构,重点突出,针对性强,详略得当,内容丰富,对罪犯传统美德教育将发挥积极作用。

海南省监狱管理局承担本教材的编写任务。编写工作得到了省监狱管理局的高度重视,郑学海局长、高晓成副局长多次对编写工作提出具体要求。省监狱管理局教育改造处具体统筹,淡利锋、张烁、徐庆学等参加了编写,周跃忠、朱伟胜、韩照光、陈奇霞、蔡兴胜等参与了前期的收集资料。编写过程中组织了相关专家和监狱一线经验丰富的民警进行研讨。本书的出版得到法律出版社的大力协助。司法部监狱管理局对本教材进行审定。由于水平有限,不足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本书编委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

序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首要标准”，根据全国监狱劳教教育改造工作会议关于“要做好教材使用、编辑工作”的要求，司法部监狱管理局组织各地教育改造工作业务骨干和专家学者编写了《监狱服刑人员教育丛书》。丛书的出版对于推进监狱教育教学工作规范化，促进服刑人员改造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新时期监狱的罪犯教育改造工作。《监狱法》明确规定“监狱对罪犯实行惩罚和改造相结合、教育和劳动相结合的原则，将罪犯改造成为守法公民”。司法部在2010年召开的全国监狱劳教教育改造工作会议上，吴爱英部长明确提出“要把加强罪犯教育改造工作作为监狱工作的中心任务”，进一步凸显教育改造工作在整个监狱工作中的重要地位。

当前，监狱教育改造工作已经进入新的历史时期。监狱体制改革全面实行，监狱刑罚执行职能进一步强化；监狱布局调整取得重大进展，监狱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快，监狱现代化水平和实战应用能力明显增强；安全稳定工作得到进一步强化，监狱保持了持续安全稳定；执法规范化建设不断加强，公正廉洁执法水平明显提高；监狱人民警察队伍结构和警力配备发生根本变化，革命化、专业化、正规化水平不断提高。监狱面貌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监狱工作已经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教育改造工作的环境和条件前所未有。

教学是教育改造工作的重要方式。加强罪犯教育教材建设，是加强教育改造工作的一项基础工作。由司法部监狱管理局组织编写的罪犯思想教育、文化教育教材及教育改造案例汇编等书籍在实施和实践中，

受到了监狱广大教育改造工作者的好评和服刑人员的欢迎。但是随着形势的发展、知识的更新,现有的教材也显露出一些缺陷,如:教材体系不够完善,内容不够丰富,更新不够及时等,当前亟须建设一套内容完备、统一规范、层次互补、搭配合理的罪犯教育教材体系。这次编辑出版的《罪犯教育系列教材》涵盖了入监教育、基础文化教育、法律常识教育、公民道德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以及出监教育等各个方面,覆盖了服刑人员改造生活的各个阶段,具有内容丰富,深入浅出,简单易懂,知识多元,系统性、完整性、与社会对接性强等特点,是罪犯教育和再社会化不可或缺的系列教材。希望这套教材能够为监狱人民警察教学提供有益的启迪,成为服刑人员的良师益友,促进服刑人员积极改造,使更多的服刑人员刑满释放后成为自食其力的守法公民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有用之才。

由于时间仓促,视野所限,系列教材难免有不完善之处。尽管如此,我深信它的生命力会在实践中得到不断提升,内容会不断日臻完善。在此,我谨代表司法部监狱管理局向在系列教材编辑和发行工作中付出辛勤劳动的专家、学者和工作人员表示诚挚的谢意!

是为序。

司法部监狱管理局局长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日

第一章 概论

——明礼守法 弘德笃行

第一节 传统美德概述

第二节 服刑人员学习传统美德的重要意义

第三节 服刑人员应自觉学习和践行传统美德

阅读单元 《大学》(摘选)

1

2

12

20

30

第二章 五伦篇

——敦伦尽分 明伦知理

第一节 传统五伦观

第二节 现代五伦观

第三节 服刑人员应树立正确的五伦观

阅读单元 《弟子规》(上)

31

32

38

48

61

第三章 立德篇(上)

——立德树人 品格端正

第一节 立德

第二节 仁爱

第三节 恭敬

第四节 感恩

63

63

70

78

84

阅读单元 《弟子规》(下)

91

第四章 立德篇(下)

——厚德载物 自强不息

93

第一节 孝悌

93

第二节 忠信

102

第三节 礼义

117

第四节 廉耻

130

阅读单元 《朱子家训》

139

第五章 立命篇

——命由我作 奋发有为

141

第一节 立命概述

142

第二节 服刑人员应正确认识命运

147

第三节 用正确的命运观指导服刑生活

157

阅读单元 《了凡四训·立命之学》

167

第六章 修身篇

——诚中形外 独善其身

169

第一节 格物致知

171

第二节 明因畏果

177

第三节 慎独自处

186

阅读单元 曾国藩论修身

200

第七章 断恶篇

——改过断恶 弃旧图新

203

第一节 改过断恶概述

204

第二节 服刑人员改过断恶的意义

220

第三节 服刑人员改过断恶的原理和方法	228
阅读单元 《太上感应篇》	242
第八章 迁善篇	
——积善之家 必有余庆	245
第一节 善的内涵	246
第二节 服刑人员迁善的意义	254
第三节 服刑人员迁善的方法	261
第四节 学贵力行	272
阅读单元 《了凡四训·谦德之效》	283

第一章

概 论

——明礼守法 弘德笃行

导 言

入监服刑后,服刑人员小新在给家人写信时,想把自己在监狱接受中华传统美德教育的情况告诉他们,但不知从何入手,于是他主动找到警官反映了这个想法。通过警官的引导,小新准备把自己学习的有关中华传统美德的概念、内容、时代特点,学习传统美德的重要意义以及学习之后对自己的改造产生的积极影响告诉家人。

文化是一个国家和民族的灵魂,是一个国家和民族血脉延续的根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千百年来共同的精神家园。中华文化在长期的发展历程中,既包含了人类文明普遍推崇的价值观,又有鲜明的民族特性,形成了中华民族具有独特内涵的核心价值观和基本精神。这种文化传统源自华夏的山川地理、物产气候所形成的生产、生活、思维方式,以及经济模式、政治制度、道德伦理观念、社会心理、审美情趣等,是

中华民族精神特质和风貌的反映。而内涵深远、博大精深的道德伦理更是传统文化的核心和灵魂。中华民族不仅在浩瀚的历史长河中留下了灿烂的文明,同时也是人类历史上四大古老文明中唯一没有中断的文明体系。今天我们倡导的社会优秀道德观念也是在这一道德基石之上的继承和发展。无论是回首过去还是放眼未来,优秀传统美德都为中华民族不断进步提供了不竭的动力,并将为人类的和平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从广义上讲,是指历史上形成的并传承下来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如道德、伦理、思想、哲学、风俗、习惯、文学、艺术以及各种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这其中,历史上形成的价值观念、哲学思想、伦理规范、理想人格和审美情趣是其重要的组成部分,也是优秀传统文化即优秀传统道德的主要内容。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是中华文化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以中华民族主流伦理思想传统为主干,汲取关于人的价值、人的道德自觉、理想人格和社会责任等人本思想,形成了仁爱孝悌、谦和好礼、诚信知报、精忠爱国、克己奉公、修己慎独、见利思义、勤俭廉正、笃实宽厚、勇毅力行等优秀的民族精神和民族品格。



第一节 传统美德概述

一、道德和传统美德

道德是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是人们共同生活及行为的准则与规范。道德由一定的社会经济基础所决定并为之服务。人们道德观念的形成受自身认知、家庭和社会教育、环境等因素的影响。道德是影响社会发展的重要精神力量,也是调整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 and 自然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道德维护和保证人们日常交往的正常进行,不仅有他律的监督,更是一种从自身形成自我约束的信念和习惯的自律机制。传统美德属于“道德”这个大的范畴。传统美德是指在我国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

形成、升华、凝聚的优秀民族精神,包括伦理观、价值观、世界观、民族品质、民族情感以及由此派生的行为习惯、礼仪规范、风俗习惯。

传统美德是悠久历史的积淀。传统美德源于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形成于一代代继承、发展的文化传统,是绵延不绝历史中的沉淀和结晶。在中国传统伦理道德思想的发展过程中,占据主干地位的是儒家的道德伦理思想。因为儒家思想更全面、深刻地反映中国古代经济、政治和社会结构,适应了社会需要。总体而言,中国传统伦理道德思想是以儒家思想为主,吸收融合各家主流学说等多种思想而形成的综合体。

根据现有的资料,最早有文字记载的道德思想出现在殷周时期。《尚书·多士》中记载:“惟殷先人,有册有典”^①。“典”和“册”,根据考证,就是形成了文字的规范、制度。这说明,殷商时期已经产生伦理道德体系。在这些文字典籍中出现了代表道德意义的“德”字。周朝时期的政治家周公旦,在殷商伦理道德的基础上提出了“孝”、“友”、“恭”、“信”、“惠”等道德规范,主张“修德配命”、“敬德保民”、“明德慎罚”,这些伦理道德思想就是后世儒家伦理道德的雏形。

西周在经历了二百多年后逐渐衰退,进入春秋时期(公元前770~公元前476年),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周天子“天下共主”的地位日益衰落,诸侯蜂起争霸,社会出现了巨大的变革。各诸侯国为了自身生存、发展的需要,纷纷延揽人才,一时间各种学派、学说大量出现。这就是历史上的“百家争鸣”时期,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思想文化发展的高峰。这一时期,各个学派围绕着道德伦理问题,展开了对道德作用、道德本源、道德准则、道德评价、人性善恶以及义利之辨等各种问题的研究、讨论、争辩,形成的比较著名的学派有: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学派;以老子为代表的道家学派;以墨子为代表的墨家学派;以申子为代表的法家学派。从春秋末年到战国中期的近二百年间,思想体系和内涵不断完善、丰富。到战国时期,儒家的代表是孟子,故后世称为“孔孟之道”;道家的代表是庄子,后来被人们称为“老庄思想”;法家的代表是韩非,因此

^① 《尚书·多士》。

人们也称法家为“申韩之学”。从伦理思想的角度归纳起来,儒家学说的核心是“仁”,认为“孝”是一切伦理道德的“原点”,强调道德义务,轻视功利目的,主张“重义轻利”,认为道德水准决定了社会是否和谐,如果社会成员都能够遵守五伦秩序,就能够达到社会大同。因此,《中庸》说:“天下之达道五,所以行之者三:曰君臣也,父子也,夫妇也,昆弟也,朋友之交也;五者,天下之达道也”。^① 在儒家代表孔子眼里,最理想的社会就是周公时代,他曾说过:“郁郁乎文哉,吾从周”。^② 表明了对西周礼乐文明的维护与向往。儒家还提出了一整套的道德修养方法。道家思想的精髓在尊道贵德,自然无为,提倡“无为而治”,认为天下之事不可违其本性,具有一种自然主义的倾向。墨家的学说主张爱无差等、兼爱,平等博爱。法家则强调道德的作用,主张“不务德而务法”。

从春秋战国时期道德思想的主要内容及其形成过程可以看出,道、墨、法三家都对当时的传统采取了否定的态度。道家要“弃圣绝智”,回到自然的状态中;墨家要“兼相爱,交相利”,主张绝对平等,也不否定“利”的作用;法家则主张“以法代德”,否定道德的作用,认为通过严刑峻法就能达到国家强大,民生富足。儒家的思想之所以成为后世中国的主要道德伦理思想主体,正是因为它在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等客观因素上符合社会发展的实际情况。在一个以小农经济为主要经济基础的社会形态中,家国同构的宗法制度就是当时最理想的社会制度。而儒家主张的“亲、义、序、别、信”的伦理基础又是维护社会稳定的最佳道德伦理选择。这也是儒家成为古代中国社会道德思想主体的主要原因。

秦统一中国,在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实行法家治国之道。它依靠强大的国家意志推行以严刑峻法为治国的手段,短期内使国力迅速提高,并在秦始皇时期统一中国,建立起了中央集权制度。虽然秦始皇统一中国功不可没,但从文化思想和道德伦理的角度来看,正是因为其暴虐无德,导致整个国家丧失了道德根基,从而使其不具备统治的合理性,最终二世而亡。

① 《中庸》。

② 《论语·八佾》。

汉朝在道德伦理方面则大力弘扬孝道思想。汉武帝时期,董仲舒向汉武帝提出了著名的“天人三策”,其中有:“诸不在六艺之科,孔子之术者,皆绝其道,勿使并进”^①的建议,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观点。董仲舒创立了以“三纲五常”为核心,以阴阳五行“天人合一”为世界观的伦理思想体系,提出“道之大源出于天,道不变天亦不变”的形而上学宇宙观,该观点后被汉武帝采纳,开启此后两千多年封建社会以儒学为正统统治思想的局面。

从东汉开始,中国伦理道德思想出现了新的内容,随着佛教传入中国,其中一些价值观念和伦理道德思想也逐渐融合到了传统的伦理道德中;之后道教在以道家思想为主的基础上又吸收了儒家的“仁爱”、墨家的“兼爱”、佛教的因果思想。至此,传统文化以儒家为主兼具释道两家思想的传统中国伦理道德思想体系基本形成。

两宋时期,中国伦理道德思想有了突破性的发展,其标志就是产生了“理学”,其代表人物有张载、程颐、朱熹、陆九渊。理学对儒家的人性论、义利观、修养论等思想作了总结和发展,给了儒家思想以“理”的思辨形态。理学的成型标志着中国正统的伦理道德思想的完备和定型。

近代以来,从19世纪70年代开始,康有为、严复、梁启超等人发动了“道德革命”,提出新伦理观,表现在从对传统道德的善恶标准、义务、道德修养的解释中,在原有的基础上构建了新的伦理思想体系。20世纪初,孙中山、章太炎、蔡元培等民主革命的先驱,把伦理道德的建设与政治革命、社会革命紧密结合起来。他们的道德观不是单纯从个人价值方面考虑,而是着重考虑民族的独立和国家的振兴。新文化运动后,陈独秀、李大钊、鲁迅、刘半农等主要倡导者提倡新道德,对传统道德中与时代相悖的内容,例如专制主义、封建迷信和封建礼教等进行了批判,使中华传统道德进一步得到升华。

新中国成立以后,伴随着社会主义建设热潮的到来,道德建设也呈现出一派新气象。共产主义人生观、社会主义人生观和集体主义人生观

^① 《汉书·司马相如传》。

的倡导和建立,将道德的内容推向了一个全新的阶段,为新中国建设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力量。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关系的深入变革,中国的道德建设也面临着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为了解决经济发展和道德建设的矛盾,党中央号召全党、全社会大力开展以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为核心的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活动,提倡树立公平正义、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观念,以此作为社会主义价值观的主要内容。2001年,《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颁布。《纲要》号召在全民族中牢固树立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全社会大力倡导“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的基本道德规范。2006年,中央提出了“八荣八耻”的社会主义荣辱观。社会主义荣辱观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与传统伦理道德中的精华形成有机结合,为新时期重构中华民族道德体系增添了新的内容。

从历史的传承来看,中华传统美德一直就把修身重德当作立身治国的根本原则,一代一代传承、延续和发展,把个人的荣辱与国家、社会、家庭的荣辱联系在一起,把道德视为个人成败、国家兴亡的基础和关键。

二、传统美德的基本内涵

中国哲学,尤其是作为主流的儒家哲学的世界观强调的是整体的和谐,主张和而不同,和实生物,物我相通。在人际关系上也追求次序化、和谐化。理想的境界是天、地、人、物之间达到“万物并育而不相害,道并行而不相悖,小德川流,大德敦化”,^①意思是指万事万物共同繁荣发展,彼此不相妨害,彼此的道并行不悖。这就是一个宽容的、平和的、兼收并蓄的和博大恢弘的品格。著名学者张岱年在《论中国文化的基本精神》一文中认为,中国文化长期发展的思想基础,可以叫作中国文化的基本精神。中国文化的基本精神的主要内容是刚健有为,和与中,崇德利用,天人协调。中国文化是以人心和人生为观照,以趋善求治为特征的伦理政治型文化。

^① 《中庸》。